

## 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股东拟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吴银剑	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	63,467,363	62.6998%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
吴银翠	持股5%以上股东；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；董事	5,443,776	5.3779%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
程静	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525,000	0.5187%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
胡素辉	高级管理人员	300,000	0.2964%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

## 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 (股)	计划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(%)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吴银剑	不超过900,000	0.89%	集中竞价	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0个交易日	根据市场价格确定	北交所上市前取得	自身资金需求

				的 3 个月内			
吴银翠	不超过 900,000	0.89%	集中 竞价	自本公告披 露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 场价格 确定	北交所 上市前 取得	自身资 金需求
程静	不超过 131,250	0.13%	集中 竞价	自本公告披 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 场价格 确定	北交所 上市前 取得	自身资 金需求
胡素辉	不超过 75,000	0.07%	集中 竞价	自本公告披 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	根据市 场价格 确定	北交所 上市前 取得	自身资 金需求

(一) 单个主体拟在 3 个月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

是 否

吴银剑及吴银翠构成一致行动人，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后  
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。

(二)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

是 否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 
([www.bse.cn](http://www.bse.cn)) 披露的《招股说明书》“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”之“九、重要承  
诺”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上述减持股东对所作承诺已严格履行，不存在违背相关承诺的情形。本次拟减持事项与上述已披露的承诺一致。

### **三、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**

(一)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股份减持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，亦未违背相关主体曾作出的减持承诺。

(二) 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涉及其他交易安排。未来 12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涉及控制权变动的安排。

(三) 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亦不存在重大负面事项及重大风险。

#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#### **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**

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自身资金需要，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。上述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减持数量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，可能存在减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。

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减持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# **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**

是 否

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上述股东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。

重庆市旺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31 日